

<<最新房屋拆迁法律政策全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最新房屋拆迁法律政策全书>>

13位ISBN编号：9787509309179

10位ISBN编号：7509309174

出版时间：2008-12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中国法制出版社 编

页数：40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最新房屋拆迁法律政策全书>>

内容概要

本书对于我国现行有效的房屋拆迁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做了一个全面的收录与梳理，通过合理明晰的分类，分专题进行归纳，方便读者查找与使用。

总体来看，本书具有以下特点：一是涵盖面广。

本书所收录的内容涉及拆迁工作管理、拆迁安置补偿、拆迁估价、拆迁救济等多个方面，涵盖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城市房屋拆迁法规、规章，以及部分与拆迁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内容丰富。

二是分类明确。

本书按照专题进行归纳。

对各专题中的主体法律涉及到的重点难点问题，我们以脚注的形式加以注释，减少读者在使用时的困惑。

三是专业性强。

由专家撰写导读，对该领域的重点、核心问题，实践中的难点，立法趋势等等加以阐释。

本书既适合普通群众特别是被拆迁人阅读，又可作为城镇房屋拆迁工作人员学习掌握拆迁法规、政策的重要参考书。

<<最新房屋拆迁法律政策全书>>

书籍目录

一、基本法律法规 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2001年6月13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对广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执行有关问题的请示》的答复（2002年1月22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对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如何适用第二十六条的请示》的答复（2002年7月5日） 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如何界定拆迁项目适用新老条例的复函（2002年12月16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对辽宁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辽宁省采煤沉陷区房屋拆迁适用法律问题的请示》的答复（2003年12月18日） 建设部关于清理城市房屋拆迁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中有关问题的通知（2004年9月3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对江西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的答复（2004年10月12日） 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对辽宁省政府法制办《关于对第十七条如何理解的请示》的答（2005年10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节录）（2004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2007年3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2007年8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7年10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节录）（2007年12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07年4月5日） 房屋登记办法（2008年2月15日）二、拆迁工作管理 建设部关于印制颁发《房屋拆迁许可证》的通知（1991年7月8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城镇房屋拆迁工作维护社会稳定的紧急通知（2003年9月19日） 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对拆迁人未在法定期间提出拆迁延期申请问题的复函（2004年3月11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控制城镇房屋拆迁规模严格拆迁管理的通知（2004年6月6日） 城市房屋拆迁工作规程（2005年10月31日） 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2001年11月1日） 《北京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法》实施意见（2002年1月11日） 北京市房屋拆迁单位管理办法（2003年4月16日） 北京市房屋拆迁现场管理办法（2006年7月10日） 北京市房屋拆迁前期工作指导意见（2006年11月13日） 上海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实施细则（2001年10月29日） 关于贯彻执行《上海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实施细则》若干意见的通知（2001年12月10日） 上海市城市房屋拆迁单位管理实施办法（2002年1月1日） 三、拆迁项目招投标四、拆迁房屋面积计算 五、拆迁房屋估价六、拆迁安置补偿与补助七、危房改造及拆迁户住房保障八、集体土地房屋拆迁九、拆迁争议解决附录

章节摘录

一、基本法律法规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2001年6月13日）第一章 总则第一条 为了加强对城市房屋拆迁的管理，维护拆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建设项目顺利进行，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在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实施房屋拆迁，并需要对被拆迁人补偿、安置的，适用本条例。

第三条 城市房屋拆迁必须符合城市规划，有利于城市旧区改造和生态环境改善，保护文物古迹。

第四条 拆迁人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对被拆迁人给予补偿、安置；被拆迁人应当在搬迁期限内完成搬迁。

本条例所称拆迁人，是指取得房屋拆迁许可证的单位。

本条例所称被拆迁人，是指被拆迁房屋的所有人。

第五条 国务院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全国城市房屋拆迁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管理房屋拆迁工作的部门（以下简称房屋拆迁管理部门）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城市房屋拆迁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互相配合，保证房屋拆迁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负责与城市房屋拆迁有关的土地管理工作。

第二章 拆迁管理第六条 拆迁房屋的单位取得房屋拆迁许可证后，方可实施拆迁。

第七条 申请领取房屋拆迁许可证的，应当向房屋所在地的市、县人民政府房屋拆迁管理部门提交下列资料：（一）建设项目批准文件；（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三）国有土地使用权批准文件；（四）拆迁计划和拆迁方案；（五）办理存款业务的金融机构出具的拆迁补偿安置资金证明。

市、县人民政府房屋拆迁管理部门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日内，对申请事项进行审查；经审查，对符合条件的，颁发房屋拆迁许可证。

<<最新房屋拆迁法律政策全书>>

编辑推荐

《最新房屋拆迁法律政策全书(2009年版)》为“最新法律政策全书系列”之一。

“最新法律政策全书系列”选取热点法律问题，全面准确收录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和政策性文件，并进行合理分类，是广大公众及相关实务人士查阅、解决有关法律问题不可多得的参考书。

<<最新房屋拆迁法律政策全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